证券代码：002040　　证券简称：南 京 港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3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0 日 15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钱伟先生

6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 19 号南京港口大厦 A 座 1922 会议室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

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出席和列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90 名，代表股份数为 330,011,50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7.8931%。其中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表）共计 2 人，代表股份数 327,604,67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7.3979%；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计 188 人，代表股份总数为 2,406,83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952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
1.00	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329,756,402	99.9227%	200,206	0.0607%	54,900	0.0166%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,151,731	89.4008%	200,206	8.3182%	54,900	2.2810%	0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孙贯中、魏晨到会出席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法律意见书认为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会规则》《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；

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1月11日